

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新建厨房电器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2022年10月12日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苏州高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的代表以及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公司“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新建厨房电器生产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意见(吴开管委审环建[2021]64号)等文件，经现场踏勘、审阅相关资料和讨论，提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乡淞葭路 915 号，租赁苏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有限公司厂房。

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新建注塑车间、冲压车间、组装车间、清洗区域、印刷、烘烤区域、公辅工程及环保设施，形成年产“慢炖锅 550 万台、空气炸锅 150 万台、压力锅 60 万台、电烤箱 50 万台、水煮锅 190 万台”生产能力。

本项目拥有职工 1500 人，采用 1 班制，每班 12 小时工作制，每年工作 300 天，年运行时间 36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批准文号为吴开管委审备[2021]306 号，项目代码：2103-320560-89-03-877072。2021 年 09 月委托南京华创环境技术研究院

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1 年 11 月 09 日获得了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审批意见（吴开管委审环建[2021]64 号），本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04 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2022 年 8 月 15-16 日、09 月 0-07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依据监测结果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30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20 万元，占比 4.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开管委审环建[2021]64 号”批复对应的建设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未产生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冷却塔排水、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与冷却塔排水、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河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注塑废气、印刷烘烤废气、成品组装废气、清洗废气及食堂油烟。其中注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 25 米高 1#废气排气筒排放，印刷烘烤废气、成品组装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5 米高 2#废气排气筒排放，清洗废气密闭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25

米高 3#废气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 4# 废气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完全捕集的注塑废气、印刷烘烤废气、成品组装废气、清洗废气。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冲压机、注塑机、空压机、冷却塔、水泵、风机等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音及降噪措施并进行合理布局，厂区绿化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抹布、废渣、废玻璃纤维、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油桶、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及生活垃圾。其中危险废物：废抹布、废渣、废玻璃纤维、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油桶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餐厨垃圾委托苏州御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建设单位间建有 1 座 32m² 危废仓库，仓库防风、防雨、防晒，仓库内地面为防渗地面，仓库内外皆装有摄像头，危废分类存放，危废标识已张贴，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一般固废堆场为 32m²，堆场基本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要求。

(五)其他环保设施

1、排污许可证

公司已依法进行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20506MA22R994

4B001Y)。

2、环境事故风险防范

公司已编制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苏州吴中生态环境综合等下执法局备案（备案号：320506-2022-012-L）。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以生产车间边界为界设置100米卫生防护距离，验收监测期间防护距离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4、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公司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设置了各类排放口，废水、废气、固废暂存场所已规范设置了环保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已规范设置采样口。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2年08月15~16日、09月06~07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依据监测结果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

(一)工况

本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全部正常运行，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排放废水中pH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河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排放浓度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 1#废气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丙烯腈、苯乙烯的排放浓度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排放限值要求。2#，3#废气排气筒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要求。4#废气排气筒排放废气中油烟的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要求。

本项目车间外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监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测点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处理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抹布、废渣、废玻璃纤维、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油桶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餐厨垃圾委托苏州御康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5、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及运行时间计算，公司排放废水中废水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的年排放总量符合报告表要求，本项目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油烟的年排放总量符合报告表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工作组认为：

“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新建厨房电器生产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按照《HJ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

2、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进一步做好各类危废产生、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做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凯尚（苏州）电器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2日